

天上与地下的林妹妹

章宪法

“天上掉下个林妹妹”，贾宝玉和林黛玉、薛宝钗的爱情故事，是《红楼梦》的一根写作主线，也是读者的鉴赏线。爱情是精神的，婚姻是世俗的，决定宝黛恋走向的，不是天上的林妹妹，而是地下的林妹妹，即宝黛恋的现实基石。

传统社会的婚姻缔结原则，通俗地讲就是“门当户对”，核心是双方的身份地位与财产实力是否匹配。贾府是财大势大的贵族，林家也是贵族出身，林黛玉的父亲林如海，祖上因功被封列侯，爵位世袭到林如海的父亲这一代终止，但林如海考中了“探花”，这是科举中仅次于状元、榜眼的显赫功名，官至兰台寺大夫。因为这个前提，贾母的爱女贾敏与林如海结成婚姻，生下了林妹妹。

林家的巨大变故，是由于林如海的去世。兰台寺大夫是一个虚构的高官名，林如海如果有儿子，按例可以获得“恩荫”，同时继承遗产，林家的身份地位无甚影响。现在的问题是，林黛玉是个“妹妹”，不能享受“恩荫”，也不能继承遗产。林黛玉曾对薛宝钗说自己“一无所有”，应该包含这方面的意思，贾、林二家可能不再“门当户对”。

为什么是“可能”呢？这其中变数太多。传统中国，女性社会地位很低，既不能继承爵位，享受恩荫，也没有财产继承权。林如海逝后无子（一子早夭），需要立嗣，即立继子，嗣子顺理成章地获得继承

权。但林如海逝前并未立嗣，这时可以由妻子主持立嗣，而妻子贾敏已先于林如海去世。这种情形下，林如海立嗣只能由其家族主持，而林如海并无亲兄弟，其族人也散居他处。林如海虽有女儿林黛玉，实际上便成了传统律法规定的“户绝”情形。《红楼梦》没有明确交待林如海立嗣及遗产处分情况，但在第十六回写到秦钟临死时，贾宝玉赶着去见他最后一面，“唬的秦钟的两个远房婶母并几个弟兄都藏之不迭”。这几个人吓得可不轻，就是因为秦家面临“户绝”，他们提前在盘算瓜分绝户家私。

林家与秦家面临的境遇大体相同，但林黛玉又不至于“一无所有”。传统律法将家长的女儿分为三种：在室女（未嫁）、出嫁女和归宗女（丧偶或离异后回归）。林黛玉属于“在室女”，可合法获得日后出嫁时所需的嫁妆，但份额具有不确定性。这个问题，林如海生前应考虑，但《红楼梦》中没有明确提及，只在第十二回说，林如海重病，贾母派贾琏送黛玉回去，贾琏在林家呆的时间很长，直到年底才

回来，可能是帮林如海处理遗产，因为问题复杂，故而耗时很长。

林如海将遗产处理给女儿，可行的方法是立遗嘱，《红楼梦》中也没有写到。遗嘱效力在清代并无律法规定，但司法实践中又得到承认，这就是法治与人治并行的悖论。倘若林如海立有遗嘱，族人若觊觎林家财产，官府会作出有利于林黛玉的判决。林如海的遗产，本来就包括黛玉之母贾敏出嫁时带去的巨额嫁妆，此时的应天府知府又是贾雨村，他的官位是贾府替他谋到的，贾雨村还是林如海的好友。巨大的关系网，应该能保证林黛玉顺利继承父亲的遗产。

《红楼梦》的细节，可以印证这种推测。第二十六回说贾府发放月钱，这种固定的零花钱，从贾府银库里支取，由王熙凤发放。但林黛玉及其丫鬟们的月钱，是从贾母处发出的。由此可以看出，林黛玉拥有独立的财产，财产代理人就是外祖母贾母。也因为这些，林、贾两家仍旧门当户对。

宝黛婚姻可以合理地解决林如海的嗣孙问题，也可以合法地解决

林家遗产问题。作为外家，没有宝黛婚姻这个前提，没有任何律法支撑贾氏能够拥有林氏财产，并且在林黛玉卒后会更加复杂。但是，宝黛爱情在《红楼梦》中被处理成悲剧。就文学作品的逻辑性而言，显然是一个败笔。作者设计了一个“掉包计”，让宝钗冒充黛玉和宝玉成婚。薛宝钗以这等屈辱的方式嫁给宝玉，是薛府的奇耻大辱，还会导致贾薛二府进入“社死”状态，这在传统社会是不可能发生的。八十回后的《红楼梦》不是曹雪芹所作，续书作者由此与原作者判若云泥。

经典的赏读，犹如经典的再造。柯岚教授在《命若朝霜：〈红楼梦〉里的法律、社会与女性》中，将文学文本置于具体的历史与法律语境，分析《红楼梦》的十二位女性角色，对应十二个清代法制问题，结合真实案例，剖析女性困境的制度性成因。这种鉴赏与解读，不仅丰富了《红楼梦》的知识性与趣味性，也使文学性呈现得更加淋漓尽致。



老屋场

王族友



老屋花影

肖文静 摄

世事变迁，沧海桑田。

现在的老屋场已是残垣断壁，丰草长林，恣意疯长，水竹钻透院墙，莓苔侵没墙根，薛荔和藤萝攀上半堵剩墙。不知是藤萝的慈悲，还是墙壁自身执拗，土壁上还露出几小块灰白。尽管面积不大，但老模样还在，算得是旧时相识。门前那对熟悉的大门墩子，从杂草丛中顽强地探出头来，仿佛在这儿等着、盼着，想跟归来的游子们诉点心曲。

受五千年未有之大变局驱使，我们这代人陆续从世代生息的老屋场搬出，融进五湖四海，留下的人渐渐减少。在外讨生活的人也难得回来，老屋场不见往日的热闹，显得幽冷清静。暑往寒来，风欺雨蚀，一丝丝朽坏，一点点坍塌，几近荒墟。不过，生于斯，长于斯，荒墟里记录着我的童年，承载着我的乡愁，一切看起来还是特别亲切。

熟识的地方无风景，老屋场也是。年少时候，总是抱怨自己生不逢地，条条大路通罗马，别人一出生就在罗马，而我们却降生在这个杳见，封闭落后，衣食难周。那时感受不到老屋场有纤毫之美，总觉得这里像个樊笼，囿住我们的童年，做梦都想有朝一日能插翅远飞。及长，真的如愿以偿，告别老屋，在滚滚红尘中，摸爬滚打，在城里安上家，生活也安逸下来。然而一安静下来，老屋就不请自至，窜进脑子里，挥之不去。门口塘、老篱笆、竹园窠和菜园地，像是老屋场的血脉，总会在眼前流淌。

听祖父说，乾隆年间，祖上相中这里的风水，举家迁来，在此奠基置业、开枝散叶，衍续了十几代，生活近三百年。他老人家和村

里几个老辈人常团坐在房前大门墩上，吸着旱烟谈天说地，每每谈到老屋的风水，似乎都很陶醉。我们听不懂这些玄机，心里觉得离奇可笑。有一次我不怀好意地问：“既然这里风水这么好，我们这里可曾出过什么大人物？”惹得祖父吹胡子瞪眼睛，老大不高兴，正色道：“我们王家人来此一代接着一代干，开了屋场，做了房舍，挖了门口塘，垒了篱笆，开垦了水田，才形成这个人丁兴旺的大屋场。有了这个屋场，才能为你们遮风挡雨。凡是我们王家的子丁，什么时候都要吃苦求上进，做世上有用的人。”一番言语让我噤若寒蝉，从此再也不敢妄

言多嘴。

上善若水，水利万物而不争。先人们一锄一镐在村口挖了一口塘，十几亩水面，再从古老的茅草堰引来清澈的大关河水，在此驻足循环，滋养着族人，让老屋场灵气陡增。先人们还利用塘里挖出来的土，在房后菜园地的外缘，筑起一道宽厚结实的篱笆墙，张开怀抱，拱护着这个村落。营造出这样一个相对闭合的小环境，使得老屋既安逸又安全。这样的布局，因地制宜，物尽其用，天人合一，先人们的智慧，令人折服。

在门口塘东南的出水渠上，原来还有一道水口。水口是什么样

子，我们都没见过。咸丰末年，长毛大军过境，偌大的屋场被付之一炬，一地焦土，族人十剩一二，老屋的水口从此就消失。不过，水口一对桌子高的青石大门墩子，是烧不了的，后来祖父将它们移到了门前。吃饭时，它是我们的台几；做作业时，它是我们的书桌；夏天的晚上，我们又可以躺在上面看月亮数星星。有时大人们也聚坐在上面，谈古论今，我们围在旁边，好多尘封往事，就是那时听到的。这次久别重逢，我轻轻拂去覆在它们身上的枯草落叶，又目睹了它们本来的青墨与坚硬，那深深的榫窝和槛槽，印证了先人的坚韧与勤勉。“咱家过去那个时段，门槛也不低呀！”我站在门墩前，一笑赧然。

宁可食无肉，不可居无竹。老屋的北边是竹园，篱笆墙上也爬满竹子。竹子顽强而坚韧，它的根尖在地下隐忍前行，一夜春雨，所到之处就能冒笋成竹。这些年，竹园开疆拓土，扩大了几倍，已掩盖小路，霸占了菜园地，钻进了院子，估计用不了多久，老屋场肯定就是一座大竹园。竹林外还是水田环绕，千百年农耕社会，田地是人们赖以生存的根本。先人们筚路蓝缕，开垦出这片田地，子孙们接着在这里面朝黄土背朝天，汗滴禾下土。春耕秋收，田里的收成维系着家族的生命。然而，春天的花草，夏日的青禾，秋季金黄的稻浪，冬时白雪妆扮的莽原，这方土地上四季都能幻化出独特的田园画卷，可能我的那些勤劳的先辈是无心鉴赏的。

赏心乐事也好，悲欢离合也罢，时代在日新月异地变化，故园也在因时而变，唯有那刻在骨子里的乡愁，不会改变。